灵武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2021]30号)要求，现发布《灵武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灵武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电话：0951-4025322，邮箱：lwws_bgs@163.com,传真：0951-4021560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1.公开情况。我局认真按照市委、市政府要求，结合单位实际情况，截止2021年12月31日，在灵武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64条，公开的内容涉及财政预决算、疫情防控相关政策、部门机构职能、重大卫生健康决策和相关政策、行政法规及其他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信息公开工作;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。

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

灵武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是加强领导、明确责任。我局对政务公开高度重视，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形成局主要领导负责、分管领导抓落实、相关科室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的组织领导机构。将政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纳入考核内容，督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。**二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。**更新《灵武市卫生健康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《灵武市卫生健康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》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目标、基本原则、主要内容、形式和途径。**三是健全政务公开保密审查机制。**严格遵守保密管理规定，建立信息发布审查制度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

1.截至 12 月 31 日共发布微博 1981 条，其中本单位制发原创微博 244 条，转发微博 1737 条，回复网友投诉及问题 24 条，回复网友私信 35 条，收到网友点“赞”87 条，拥有粉丝 2186 人。完成方正舆情系统网评任务 112 条。微博发布内容主要包含：灵武卫健工作动态、灵武卫健温馨提示、网络安全宣传、今日科普、创城我们一起行动、绿水青山·节能增效等 20 个不完全统计的网络文明主题宣传活动。

2.卫健局所属医疗卫生单位中有三家有微信公众号，其中灵武市人民医院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 99 篇，灵武市中医医院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 90 篇，灵武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 28 篇。

3.我局所有公开发布的原创微博以及评论区、私信回复网友

灵武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的答复均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制度，内容真实，时效性强，符合中央、区、市党委政策，表述准确，逻辑严密，语言流畅，无任何违反规范性名称、名词称呼等错字、别字、漏字，格式准确、零出错率。截至目前，无一例网络舆情发生。

4. 截止至 12 月 31 日，“银川 12345 便民服务中心管理平台”受理各类投诉和咨询件共计 530 件，其中医疗卫生健康管理问题 259 件；疫情防控问题 223 件；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管理 9 件；物业管理问题 8 件；热线服务 7 件；医疗保障管理 7 件；其他事项 17 件。按时回复率均为 100%。投诉、咨询的主要问题包括：疫情防控政策，核酸检测结果出具过慢，医院工作人员态度差、不作为，医疗纠纷，所属医院内部工作人员人事，计生政策等方面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

加大公开力度，提升政府公信力。我局发布的主要是灵武市用户水龙头水质监测结果、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、职工健康体检、传染病疫情等内容，这些重点工作的进展情况是我局信息发布的主体，有关这些工作的保障措施也都及时公开发布。同时向社会公布监督投诉电话号码，保障社会公民及单位职工的知情权和监督权，接受社会各方面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灵武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433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灵武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告

度办理结果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	0	0	0	0	0	0	0

灵武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		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。**一是**由于疫情缘故，在举办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中态度不积极、行为不主动，造成活动未如实举办。**二是**信息更新不够及时、公开的尺度难以把握等问题。

对此，我局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以下几点：**一是**加强每年“政府开放日”安排部署。**二是**界定好公开和免予公开两类政府信息，结合我局的工作重点，丰富信息公开内容，使社会各界及时了解我局动态，关注我局工作；**三是**建立长效工作机制，进一

吴忠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步规范工作流程。统一认识、加强督办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、监督检查、培训宣传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科学精准公开疫情防控信息。

准确把握疫情防控阶段性特征，通过多渠道、多平台、多方式依法、科学、精准、及时发布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，扎实做好疫苗接种信息公开和舆论引导工作。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，统一步调对外发声。坚持预防为主、防治结合。召开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推进会6次，举办疫苗接种技术培训班5期，成立疫苗接种督导组和异常反应处置组。设置预防接种单位18家,累计接种468907剂次。

2.社会公益事业建设。

邀请自治区、银川市相关专家和我市健康科普专家共计33名，组成健康科普专家团队，对我市“村镇、机关、社区、学校、企业、家庭”开展了以“卫生科普城乡行，健康知识进基层”为巡讲主题的健康巡讲活动46场次，累计受益群众2000余人，发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5000余份，宣传品5000余份。

3.本机关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

灵武市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